

附件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梅江区委员会

所属下级预算单位数量：1

填报人：陈斯斯

联系电话：2196806

填报日期：2024 年 7 月 19 日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梅州市梅江区委员会（以下简称“团区委”）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的群众组织，是中国共产党的助手和后备军。团区委是梅江区委领导下负责青年工作的正科级群团机关，团区委机关内设办公室、团务部（挂区少先队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牌子）。核定行政编制5名，其中书记1名，专职副书记2名（其中1名兼任团务部部长）；正股级领导职数1名。下属1个事业单位梅州市梅江区青少年文化宫（以下简称“青少宫”），青少宫是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是青少年校外教育活动的主要阵地，核定财政全额拨款事业编制6名。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3年团区委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通过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发挥青年生力军作用，组织开展各项活动以及团干、辅导员和志愿者等培训，积极带领青年投身梅江区高质量发展。通过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活动，切实提升我区对重点青少年群体服务管理和预防犯罪，加快青少年法治教育和法治建设。青少宫利用阵地优势，开展丰富多彩的课外活动，坚持公益性，结合各培训机构教育资源，大力推进流动青少宫进学校等活动。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团委本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 1、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0 人以上;
- 2、经济效益指标: 微信公众号社会影响力 15000 以上;
- 3、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举办活动次数 10 场以上;
- 4、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青少年违法犯罪活动 6 场以上;
- 5、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当地青少年满意度 90%以上。

青少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1、产出指标 3 个: 开设音乐、舞蹈、美术、科技、体育 5 个类别培训班不少于 5 场; 各类培训班完成率达 90%以上;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2、效果指标 2 个: 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项目惠及群众数量达到 1500 以上。

(四)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本单位(含下属事业单位青少宫)本年总收入 360.82 万元, 本年总支出 360.82 万元。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本单位严格按照绩效管理要求, 明确了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和年度目标, 完善了绩效考核指标, 细化、量化考核绩效事项完成情况, 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 总体工作取得良好成效。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信息指标评分表》的有关评价指标, 按照评分标准, 对照佐证材料, 经综合评价, 本单位得分为 99.5 分。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1. 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

① 预算编制合理性

本单位部门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部门职责、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以及财政部门编制要求,专项资金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部门预算分配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自评得分 1.5 分。

② 预算编制规范性

部门预算编制符合区财政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符合要求。自评得分 1.5 分。

(2) 目标设置。

① 整体绩效目标合理性

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能体现部门“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符合客观实际,反映和评价部门整体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自评得分 5 分。

② 整体绩效指标明确性

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自评得分 5 分。

2. 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①结转结余率

在结转结余率方面，本单位（含下属单位青少宫）2023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为18224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为43609.91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1280540.94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为0元，
结转结余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收入决算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决算数）X100%
=18224/（43609.91+1280540.94+0）X100%=0.1%，结转结余率<10%，该指标自评分数为3分。

②财务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按要求制定了团区委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规范，会计账户、科目设置正确，及时记账，与国库支付数据的挂接情况合格。自评得分4.5分。

（2）信息公开。

①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本单位部门预、决算均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自评得分2分。

②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本单位绩效目标和绩效自评资料均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自评得分2分

（3）项目管理。

①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

根据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得分计算表及项目资金绩效完成情况得分计算表，自评得分 4 分。

②项目实施程序

本单位项目支出实施过程规范，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自评得分 2 分。

③项目监管

本单位已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对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检查，保障资金支付进度和项目实施进度。自评得分 4 分。

（4）采购管理。

①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本单位采购意向公开内容完整、公开及时，自评分数为 2 分。

②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本单位按要求制定了《团区委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制度》、《青少官采购控制制度》，自评分数为 1 分。

③采购活动合规性

本单位按要求制定了《团区委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制度》、《青少官采购控制制度》，由部门统一采购，按部门标准计分。我部门采购意向公开、合同备案公开等流程合规。自评得分 1 分。

④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本单位政府采购合同均能按规定及时签订，自评分数为 2 分。

⑤合同备案时效性

本单位政府采购合同均能按规定进行备案并及时公开, 自评分数为 1 分。

⑥采购政策效能

本单位政府采购能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合法合规, 自评分数为 1 分。

(5) 资产管理。

①资产配置合规性

本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不超过规定标准。自评得分 2 分。

②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本单位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及时。自评得分 1 分。

③资产盘点情况

本单位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 并完成结果处理。自评得分 2 分。

④数据质量

本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 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 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自评得分 2 分。

⑤资产管理合规性

本单位制定了《共青团梅江区委员会固定资产管理规定》, 严格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要求执行有关规定。自评得分 2 分。

⑥固定资产利用率

本单位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再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279851/279851=100%。

青少宫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再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4880952.58/14880952.58=100%。该指标自评分数为1分。

3. 预算使用效益。

(1) 运行成本。

①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本单位建立有完善的内部财务管理机制，且对运转类(含车辆使用、会议、住宿、接待等费用)支出有完备的控制标准，各项运转类支出成本控制合理，自评分数为3分。

②公用经费控制率

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合格，反映和考核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自评得分4分。本单位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16000-16000)/16000 $\times 100\%$ =0，该指标自评分数为2.5分。

③“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数为16000元，“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为3500元，实际支出小于预算数，该指标自评分数为2.5分。

(2) 效率性。

①重点工作完成率

2023 年本单位对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均按要求全面完成。自评得分 1 分。

（3）履职效能。

①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设置共 1 个产出指标，青少宫设置共 3 个产出指标，均已全部完成，自评分数为 15 分。

②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中共设置 4 个效益指标，青少宫设置共 2 个产出指标，均已全部完成，自评分数为 15 分。

（4）公平性。

①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本单位设置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3 年度未收到群众信访意见。该指标自评分数为 3 分。

②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2023 年度本单位在区级机关群众满意度评价调查中得分为 97.45 分，群众满意度高。自评得分 3 分。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进一步加强部门编制整体预算的细化程度，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提高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行性。

三、上年度绩效自评整改情况

无。
